

大事紀要

114 年 12 月

- 1 日 1 日至 31 日共公布「無故不到場協商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45 家(次)，提醒消費大眾注意。
- 3 日 發布新聞稿，蔣萬安市長就職三週年，本局於今年推動強化消保措施，包括協同商業處率全國首創推動訂定一番賞指引，協助民眾就全真瑜珈倒閉事件提起團體訴訟及嚴管資融業催收防二次傷害等，並推動大學市政實務寒假實習計畫。
- 4 日 召開第 431 次臺北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議。
- 8 日 召開第 1624 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
- 11 日 由江靜昀主任至光復國小主辦消費者保護法治教育宣導課程講授「消保概念及網路消費注意事項」。
- 12 日 發布警訊，有民眾透過境外定位平台「AutoReserve」應用程式預訂餐廳，卻遭餐廳業者告知「從未與該平台合作、亦未收到任何訂位資訊」，引發民眾受害。提醒境外平台未在我國設置實體營業據點，發生爭議時出席協商調解難度高，訂位前務必多加查證。
- 15 日 15 至 17 日、22 日、24 日及 29 日會同衛生局至各大餐廳、飯店、年菜代工廠、電商通路、實體通路及冷凍運輸業者進行年菜訂席專案聯合稽查。
- 17 日 配合商業處至萬年大樓進行一番賞聯合稽查。
- 19 日 本局會同消防局、建管處、衛生局、觀傳局、財政局、產發局、商業處至世貿 1 館查核第 38 屆台北國際婦幼(孕、嬰、童)用品展(冬季展)、台北兒童博覽會(冬季展)。
- 22 日 召開第 1625 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